

檔 號：

保存年限：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函

地址：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

南棟11樓

承辦人：蔡佳軒

電話：02-89956666-8371

電子信箱：sapporo@osha.gov.tw

受文者：新竹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15日

發文字號：勞職衛1字第111103839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塑膠製品相關產業與特定製程產業改善安全衛生工作環境補助作業要點」部分規定，業經本署111年7月15日以勞職衛1字第11110383941號令修正發布，茲檢送補助作業要點1份，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為配合行政院「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捐)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規定，爰修正旨揭補助作業要點部分規定。111年除將塑膠製品相關產業列為重點輔導與補助對象外，並持續辦理鑄造業、表面處理業、印染整理業及橡膠製品製造業等特定產業製程機械設備及工作環境改善之補助，當年度經費用罄時，即停止辦理。有關申請事宜，請洽受委託機構：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鄭先生(電話04-22601153分機12)辦理。
- 二、旨揭補助作業要點及其修正規定總說明、對照表之電子檔，請至本署網站(<https://www.osha.gov.tw/>)公布欄下載。

正本：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經濟部、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科技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臺北市勞動檢查處、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臺中市勞動檢查處、臺南市職安健康處、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台灣鑄造品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塑膠製品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合成樹脂接著劑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塗料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黏性膠帶工業同業公會、台灣染料顏料工業同業公會、台灣橡膠暨彈性體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絲綢印染整理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棉布印染整理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表面處理工業同業公會

副本：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衛生健康組